

—用心電圖導線勒頸護理長，6旬婦病房暴走被訴—

60歲劉姓婦人去年8月在醫院加護病房，突然將血壓壓脈帶撕開，護理長發現後上前勸阻，卻反被劉婦猛抓臉，還用心電圖導線勒脖，項鍊也被扯斷，台北地檢署依違反醫療法以強暴方式妨害醫事人員執行醫療業務罪嫌起訴劉婦。

起訴指出，去年8月25日上午10時許，劉婦因不明原因將血壓壓脈帶撕開，護理長發現後上前勸阻，卻反被劉婦猛抓臉，還用心電圖導線勒住護理長的脖子，拉扯護理長的衣服領口及項鍊，致使護理長胸、臉部受傷。

劉婦到案後辯稱當時意識不清楚都忘了，護理長雖撤回傷害、毀損罪告訴，但違反醫療法屬於非告訴乃論，檢方因此將她起訴。

【文章擷取-自由時報】

臺中榮民總醫院關心你!也提醒你!